

翁源县“百千万工程”之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翁城镇第三批典型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施工招标答疑及更正公告

各潜在投标人：

翁源县“百千万工程”之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翁城镇第三批典型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项目）施工招标网上提问时间已截止，现对投标人提出的疑问进行答疑回复及更正。本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请各投标人仔细阅读本公告，认真编制投标文件。有关答疑事项及更正内容进行调整如下：

一、问题 1、“格式十三 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及超过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清单”中已注明（本项目不适用），投标文件中无需对危大工程清单（详见格式十三）进行回应？

答：不用进行回应。

二、对招标文件、招标公告相关内容进行更正

1. 原招标文件关联信息第 3 页、第 14 页及招标公告中：最高投标限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捌拾捌万玖仟零贰拾元贰角肆分（小写：16889020.24 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得低于：577885.65 元、暂列金额：1292531.52 暂估价：226021.46 元。另原招标公告标段附件所列“1. 图纸、2. 工程量清单”相关内容存在有误。

现更正为：依据韶关市发展和改革局发布的《韶发改投资〔2024〕8 号》文件，本项目工程量清单、施工图、最高投标限价在开标前 7 天以补充通知的形式发布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省·韶关市）（<https://ygp.gdzwfw.gov.cn/ggzy-portal/#/440200/index>）、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https://www.gdzwfw.gov.cn/ztbjg-portal/#/index>）网站，各投标人可在网站上自行下载。

本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凡招标公告、招标文件与本公告不一致之处，以本公告为准；如招标公告或招标文件涉及以上内容的，均作修改。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招标人：翁源县翁城镇人民政府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同正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2 日